

## 招生工作：

1998年，学校获教育部批准取得硕士学位授予权，同年开始招收培养首届硕士研究生；2007年，学校被批准为工程硕士培养单位。目前，学校具有城市规划、城市建设、城市管理、生态城市、智慧城市、城市经济、城市文化7大特色学科群，形成了以工科为主体，多学科协调发展的学科布局。现设14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6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别，覆盖了工学、理学、管理学、艺术学等学科门类，在校硕士研究生1612人。

学校本科招生主要包括普通秋季高考本科招生和高职升本科招生。普通本科招生方面，我校面向全国31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招生，招生专业共56个，其中普通类专业46个，艺术类专业4个，合作办学类专业6个。除建筑学、城乡规划、建筑学（中外合作办学）专业学制为5年，其他专业学制均为4年。

高职升本科招生方面，我校与天津市大学软件学院联合办学，面向天津市合格高职生源，在软件工程专业招生，学制2年。

学校招生录取工作遵循“公平竞争、公正选拔、公开程序，德智体美劳全面考核、综合评价、择优录取”的原则，严格执行教育部和各省、自治区和直辖市教育招生考试机构制定的政策规章以及学校招生相关规定，自觉接受各级招生委员会、纪委、监察部门、考生和社会各界的监督。

更多详情请登录天津城建大学招生信息网（<http://recruit.tcu.edu.cn/>）查询。

## 就业工作：

毕业生根据所学专业及特长，通过双向选择、供需见面、学校推荐等多种途径面向全国就业，主要从事与城市建设领域相关的规划、设计、施工、监理、管理、信息科技、软件开发、商贸物流等方面的工作。

学校通过《大学生就业指导》和《职业生涯规划》课程，帮助学生确立正确的就业观和择业观；开办《大学生创业就业》专刊为大学生提供就业问题的解答和相关政策的指导；借助政府和社会力量为大学生提供创新创业意识培训、创业模拟实训以及创业能力培训，提高大学生自主创业的意识 and 能力，以创业带动就业，努力提高我校毕业生的就业质量，同时为在校大学生创业提供政策扶持和资助。高度重视毕业生就业信息化平台建设，通过管理方式的信息化，为学生和企业提供简便、快捷、高信息量的交流平台，并利用校信通、QQ群、

飞信、微博等方式达到就业信息全覆盖。通过为招聘单位提供全程化的优质服务、定期走访用人单位和校友等方式，与企业建立起长期的合作关系，帮助学生就业。通过学校组织的实习实践、招聘会等方式获取就业机会的毕业生始终占到应届毕业生的 75%以上，连续多年毕业生的就业率达到 90%以上。